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2017

校友通讯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主办
2017年第1期·总第11期

目录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ALUMNI CONTENTS

2017 年第 1 期 总第 11 期

学院动态

（一）对外交流

- 01 美国爱荷华大学副教务长 Downing A. Thomas 教授一行访问浙大及法学院
- 01 朱新力院长、赵骏副院长成功访问新加坡、印尼
- 02 韩国釜山大学法学专门学院院长一行来访并与我院签订合作协议
- 02 西澳大学 Erika J Techera 教授来访我院
- 02 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院 TJIO Hans 教授来访我院
- 03 赵骏副院长参加 2017 年牛津大学、剑桥大学教育论坛
- 03 赵骏副院长接待英国南安普顿大学法学院 Lorenzo 教授一行来访
- 03 德国黑森州法官代表团来访我院
- 04 印度金德尔全球大学代表团一行来访
- 05 美国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代表来访
- 05 浙江大学、墨尔本大学、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签署合作备忘录
- 05 悉尼大学法学院凌兵副院长一行来访
- 06 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法学院周慧雯女士来访我院

（二）校园内外

- 07 浙江省政府参事一行莅临我院调研
- 07 中国法学会张文显副会长、张苏军副会长一行莅临指导工作
- 07 集聚钱塘江畔 共议图书馆发展——我院图书馆与华东政法大学图书馆在杭交流
- 08 中国政法大学一行来我院交流
- 08 第八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及提名奖公布，我院多名教师和校友当选
- 08 我院胡铭教授、周江洪教授入选 2016 年度长江青年学者
- 09 法学院感谢您——记翁里老师荣休
- 09 阮方民教授荣休仪式顺利举行
- 10 学院召开第四届“双代会”第五次会议暨全体教职工大会
- 10 学院党委组织春夏学期党日活动
- 11 学院党委、工会赴海宁国际校区交流学习
- 11 我院组成四个调研组分赴北京、上海、南京、武汉、重庆等地高校法学院进行调研

- 12 走进革命圣地，感悟延安精神——记学院“育人强师”培训活动
- 13 走访校友，体验职场——记我院师生与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校友开展职业规划交流会
- 13 我院学生参加中国第十五届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全国选拔赛
- 14 百年之江 潮声常在——记第二届之江历史文化大赛
- 14 百廿之际，继往开来——记浙江大学第十六届法文化月开幕式暨朱新力教授讲座
- 15 “立宪安邦，依法治国”——记 2017 年第一期学生发展对象培训班法学院教学班实践活动
- 16 交流学术，博采众长——浙江大学第十三届博士生创新论坛光华法学院分论坛顺利开幕
- 16 法律诊所“送法进社区”活动圆满举行
- 17 “身和同住，法治同行”——记光华法学院学生会“走进律所”活动
- 17 以法为芒，争锋相对；以辩为剑，激荡四方——记浙江大学第十六届法文化月闭幕式暨 2017 年全真模拟法庭竞赛决赛
- 18 “三好杯”篮球赛我院再创佳绩
- 18 未来已来·圆梦月轮——记光华法学院 2017 届毕业典礼·毕业联欢晚会
- 19 缘法而聚，明法致公——第十届光华法学国际夏令营开营仪式顺利举行
- 19 2017 年光华法学院法律硕士（非法学）夏令营成功举行
- 20 坚守职业道德与专业操守——我院师生圆满完成 2017 年内地法律学生访港交流活动
- 21 走进大山深处，留下法制声音——记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2017 年暑期赴昭觉社会实践团队调研工作

（三）120 校庆专栏

- 22 校友师生济济一堂 漫谈卓越法律人才培养
- 22 浙江大学 120 周年校庆光华法学院系列活动集锦

学术简讯

- 28 互联网法律论坛第 2 期：“网络新‘枫桥经验’现场研讨会”综述
- 28 第四届“《宪法》释义”与国家机构现代化学术研讨会成功举办
- 29 李有星、周淳、郑观老师参加 2017 年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年会，李有星当选研究会副会长
- 29 “一国两制”与香港司法制度学术研讨会在杭州成功举办
- 29 第三届“走向世界的中国法哲学”国际研讨会在杭州召开
- 30 第五届中美法律信息与图书馆论坛“REIMAGINING LAW LIBRARIES-共创、共赢、共享”圆满落幕
- 30 “中国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理论与实践”高端论坛在我院成功举办
- 31 “一带一路法律供给与争端解决”研讨会顺利举行
- 31 “信息时代刑事法现代化研讨会”顺利举办
- 32 走向正当程序——记法学前沿 2017 年（13）总第 256 期暨公法论坛第 65 期
- 32 第十八届经济法前沿理论研讨会在我校召开
- 32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研究中心成立仪式顺利举行

校友风采

34 你的忠诚, 人民不会忘记——追记“全国模范检察官”“浙江省优秀共产党员”俞秀成

校友活动

38 浙江大学 2004 级全日制法律硕士班毕业十周年同学会记

39 二十年 再飞扬——杭州大学法律系 97 届毕业 20 周年同学会侧记

41 十年再初见 回忆满杭城——记法学院 07 级入学十周年返校活动

42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2005 级国际法硕士研究生同学聚会

封三:

43 “聚沙成塔”: 法学院“浙大法学国际交流奖助学金”项目介绍

主 编: 吴勇敏

编 委 会: 费善诚 应 坚 林 俐 张智华 陈 相

执行主编: 应 坚

美 工: 陈 相

联系方式: 杭州市之江路 51 号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校友联络办公室 310008

电话传真: 0571-86592701

网 址: <http://www.ghls.zju.edu.cn/chinese/>



学院动态

(一) 对外交流

美国爱荷华大学副教务长 Downing A. Thomas 教授一行访问浙大及法学院

2017 年 1 月 6 日, 美国爱荷华大学副教务长 Downing A. Thomas 教授再次访问浙江大学及法学院。Downing A. Thomas 教授的此次访问首先确定了浙大法学院和爱荷华大学法学院新的合作协议的相关内容。同时, 在朱新力院长的引荐下, Downing A. Thomas 教授一行访问了浙江大学医学院护理系, 洽谈爱荷华大学护理学院与浙大医学院护理系合作的事宜。最后, Downing A. Thomas 教授一行又来到紫金港校区, 与浙大外事处李敏处长进行了友好的会谈, 对两校开展更广泛和深入的合作交流进行了洽谈。

此次随同 Downing A. Thomas 教授一起来访的还有爱荷华大学护理学院院长 Thad Wilson 教授, 以及爱荷华大学国际学院学术部主任 Kelly Kadera 副教授。我院金承东副教授陪同他们在浙大及法学院访问。

朱新力院长、赵骏副院长成功访问新加坡、印尼

2017 年 2 月 20 日-24 日, 光华法学院院长朱新力教授、副院长赵骏教授受新加坡国立大学和印尼大学邀请, 先后参加第五届“亚洲法学院院长论坛”及对新加坡国立大学和印尼大学进行了访问考察, 推动学院国际化建设。

2 月 20 日-21 日, 由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和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院共同主办的第五届“亚洲法学院院长论坛”在新加坡举办。来自中国、澳大利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菲律宾、马来西亚、越南、韩国、日本等亚太地区的近七十位法学院院长、教授参加了此次论坛。由来自中国大陆地区十余所法学院校的二十余位院(校)长、教授组成的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代表团出席了此次论坛。光华法学院院长朱新力教授、副院长赵骏教授应邀参加会议。本次论坛的主题是: “全球化背景下亚洲法学教育面临的挑战与合作”, 与会嘉宾共围绕六个议题展开讨论。朱新力教授、赵骏教授在会上分别就相关主题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并介绍了我院的特色和最新发展成果。访问期间, 朱新力教授和赵骏教授与新加坡国立大学等院长进行了交流, 并对两院间的合作进行了商谈。

2 月 22 日, 朱新力教授和赵骏教授抵达印尼, 对印尼大学进行访问。印尼大学法学院院长 Topo Santoso 教授, 印尼大学国际处主任 Melda Kamil Ariadno 教授等热情接见, 双方就两院合作及海洋法等相关学科的学术合作展开了多元探讨, 为两院及浙江大学和印度尼西亚大学的合作奠定了基础。





韩国釜山大学法学专门大学院长一行来访 并与我院签订合作协议

2017年2月27日,韩国釜山大学法学专门大学院长Cha Jeong-In教授及副院长Moon Joonyoung教授来访我院,并与我院签订合作协议。我院朱新力院长、赵骏副院长、国际法研究所马光副教授及外事科卢君燕老师参加了合作商谈会。

朱院长代表学院对Cha Jeong-In院长一行的到来表示欢迎,并介绍了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和杭州的基本情况,传达了我校及我院国际化办学理念,生动描绘了G20之后进入全球视野的杭州的变化。Cha Jeong-In院长表示釜山大学是韩国一所国立综合大学,为韩国10所国立旗帜大学之一。釜山大学法学专门大学与我院在国际合作中具有较多相似性,并表示愿与我院展开积极的合作探索和开拓。

随后,双方就两院间师生交流及合作办会等具体事项进行了深入交流协商,并签订《中国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与韩国釜山大学法学专门大学之间的交流协议书》。

西澳大学 Erika J Techera 教授来访我院

2017年3月7日,西澳大学海洋研究中心主任、前法学院院长Erika J Techera教授来访我院,与我院商谈合作事宜。我院副院长赵骏教授参会会谈。

西澳大学与浙江大学海洋学院、光华法学院素有合作。通过两院多次高层互访,西澳大学法学院与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于2014年签订合作协议。此后,双方在海洋法学科研究及学生交流等方面进行了深入合作。此次Erika Techera教授来访,除了与海洋学院进行合作商谈外,也与我院赵骏副院长进行了海洋法合作研究及学位生项目等方面的合作探讨,并在多项合作事宜中达成了共识。

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院 TJIO Hans 教授 来访我院

2017年3月16日,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院 TJIO Hans 教授来访我院,并与我院副院长赵骏教授进行了合作商谈。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副院长、我院经济法研究所李有星老师、范良聪老师及外事科卢君燕老师陪同参加了会谈。

赵骏副院长首先代表学院对Hans教授的到来表示欢迎并介绍了我院基本情况。今年2月,我院朱新力院长和赵骏副院长前往新加坡国立大学参加第五届“亚洲法学院院长论坛”并与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院院长进行了合作商谈。此次Hans教授来访,旨在已有合作基础上进一步探讨各种合作方式,包括学生交流、教师学术互访及科研合作等,尤其是在LLM项目、暑期夏令营项目及经济法领域的合作。同时双方探讨了中新两国在经济法领域及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合作前景。会谈后,Hans教授还给我院师生带来了一场精彩的学术讲座。



赵骏副院长参加 2017 年牛津大学、剑桥大学教育论坛

2017 年 3 月 27 日, 我院赵骏副院长参加了 2017 年牛津大学、剑桥大学教育论坛, 并与与会专家学者一同商讨国内重点高校国际化建设。

此次论坛由牛津大学奥里尔学院和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主办, 旨在为各高校搭建与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的国际合作交流平台, 寻求推进合作的方式。除牛津大学奥里尔学院 Wilf Stephenson 先生、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 Steve Morris 先生等高层领导及 WorldStrides 和 CBL International 相关管理人员外, 此次论坛邀请了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同济大学、浙江大学、南京大学、中山大学、厦门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学者一同参会, 积极探讨各种国际化合作方式。

赵骏副院长代表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参会并接受牛津大学奥里尔学院 Wilf Stephenson 先生和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 Steve Morris 先生颁发的合作院校奖杯。



赵骏副院长接待英国南安普顿大学法学院 Lorenzo 教授一行来访

2017 年 4 月 1 日上午, 英国南安普顿大学法学院 Filippo Lorenzon 教授等一行人来我院进行交流访问, 赵骏副院长与来宾在主楼会议室进行友好会谈。

赵骏教授对 Lorenzon 教授一行的来访表示热烈欢迎, 介绍了光华法学院的基本情况。南安普顿大学法学院 Lorenzon 教授也介绍了他们学院的相关情况。南安普顿大学的海商法在业界享誉盛名, 汇聚了一批顶尖专家学者。

会谈中, 双方就人才培养、学术科研等领域达成了一系列合作共识。双方希望借助中国“一带一路”倡议的契机, 双方在海商法等领域能展开切实有效合作, 共同发展。



德国黑森州法官代表团来访我院

2017 年 4 月 19 日, 以德国法兰克福州法院院长 Dr. Wilhelm Wolf 为团长的德国黑森州法官代表团一行在最高法院和浙江省高院相关领导陪同下来访我院, 与我院领导老师进行了座谈。我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副院长赵骏、法理与判例研究所王晖、国际法研究所王海波、外事科卢君燕老师一同参加了会谈。

赵骏副院长首先代表学院对黑森州法官代表团及最高院和省高院领导的到来表示欢迎, 同时介绍了我院基本情况。Dr. Wilhelm Wolf 对学院的招待表示感谢。他表示, 光华法学院古老又现代的建筑与德国高校建筑相似, 是培养人才的胜地。同时, 对我院人才培养模式的专业性及国际合作的广泛性表示了赞赏。



随后,代表团的法官们就我院的国际合作和法学教育进行了提问,重点对国内法律人才培养机制,司法考试制度及与德国法学教育的对比,LLM&SJD项目等进行了提问和探讨。吴勇敏老师和赵骏老师一一进行了专业的回答和解释。Wilhelm Wolf 博士表示,此次来访对我院硬件设施和专业教育以及国际化程度印象深刻,愿保持联系,在未来进行合作。



印度金德尔全球大学代表团一行来访



2017年4月23日,印度金德尔全球大学代表团一行5人在其创始校长 Prof. C. Raj Kumar 带领下来访我院。Kumar 校长同时担任金德尔全球法学院院长和国际高等教育和能力建设研究所所长。同行的还有金德尔行为科学学院院长、校长顾问 Sanjeev P. Sahni 博士,金德尔全球法学院研究生事务主任、南亚法律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Dabiru Sridhar Patnaik 教授,金德尔全球法学院副教授、国际合作部助理院长、金德尔全球大学印中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张文娟教授,以及金德尔全球大学人力资源部高级总监 Jitu Mishra 先生。我院院长朱新力教授、副院长赵骏教授、外事科卢君燕老师及印度籍 SJD 学生 Vinay Sharma 一同参加了座谈会。

朱新力院长首先对库玛校长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双方介绍了两校及两院的基本情况,并就两院合作着重进行了商谈。库玛校长表示,此次来访,希望在两院已有合作基础上继续扩大合作范围,探索新的合作模式。随后,双方重点就学生交流、联合培养、合作办会、教师交流等方面进行了商谈,并探讨了中印两国间法律交流及青年法律人才培养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印度金德尔全球大学是由印度哈里亚纳邦政府成立并受印度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承认的非营利、国际化大学并已被印度国家认可评估委员会评选为“A”级高校。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和金德尔全球大学法学院于2014年签订谅解备忘录,已建立良好的合作基础。由金德尔毕业的学生已有三名曾就读我院的LLM项目,均已顺利毕业,一名继续攻读SJD项目。

美国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代表来访

2017 年 5 月 22 日, 美国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国际事务处主任 Charlie Lemcke 和



Antonio Yung 先生前来我院进行交流访问, 并就双方合作进行深度磋商。我院副院长赵骏教授与对方进行了会面和商谈。

赵骏副院长对两位专家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美方充分肯定我院的办学实力和学术知名度, 表达了强烈的合作意愿。基于双方前期的沟通协商, 双方就人才培养、交流访问、合作办学等方面已达成初步共识, 基本合作框架已落实。此次会谈达成的主要共识集中在合作办学方面。

浙江大学、墨尔本大学、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签署合作备忘录

2017 年 5 月 15 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林念修会见了来访的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州长丹尼尔·安德鲁斯, 双方就基础设施领域 PPP 制度交流、投资合作等议题交换了意见。澳大利亚大使安思捷, 国家发改委法规司主要负责同志、外资司和国际司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见。浙江大学宋永华常务副校长、法学院朱新力院长、赵骏副院长作为浙江大学的代表, 参加了会见。会见中, 宋永华常务副校长作为高校代表发言, 发言强调了中澳双方高校合作项目的重要意义和今后顺利开展合作的信心, 并衷心感谢了国家发改委一直以来对浙江大学相关工作的大力支持。



会见结束后, 在林念修副主任、安德鲁斯州长、安思捷大使的共同见证下, 浙江大学、墨尔本大学、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签署合作备忘录, 约定在研究培

训、能力建设等方面开展合作。林念修主任指出, 双方高校的合作, 将为国家发改委和维多利亚州基础设施领域 PPP 合作提供智力支持, 意义重大。

浙江大学宋永华常务副校长、法学院朱新力院长、赵骏副院长作为浙江大学的代表, 参加了中澳双方高校合作备忘录签署仪式。

悉尼大学法学院凌兵副院长一行来访

2017 年 6 月 15 日, 悉尼大学法学院凌兵副院长、招生处主任 Felicity Barry 女士和国际招生处区域主任桓晓韵女士前来我院进行交流访问, 我院副院长赵骏教授、教育教学中心吴竹群、钟原和外事科洪佳颖老师热情接待了来宾。

悉尼大学法学院与我院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此次来访主要回顾了目前 Dual Law Degree Pathway 硕士项目的落实情况,



就入学要求、学生选拔、学位衔接等合作细节方面作进一步探讨。此外，双方还探讨了后续深入合作事宜，并对两院未来长远持久的合作表示期待。

会面结束后，悉尼大学三位老师为我院学生作了关于悉尼大学合作项目与澳洲留学的讲座。

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法学院周慧雯女士来访我院

2017年7月8日，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法学院商法研究中心商务发展及项目管理总监周慧雯女士前来我院进行交流访问，我院副院长赵骏教授热情接待了来宾，面谈会议在紫金港校区西二507会议室进行。

赵骏副院长向远道而来的周女士表示了热烈欢迎，并介绍了光华法学院特色学科、师资队伍、国际化程度以及现有合作方式等基本情况，周女士也向我们介绍了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法学院的基本情况，双方就学生培养、教师合作、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方面探讨了未来合作的方式及可行性。

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早前已和浙江大学签订校级合作备忘录，双方学校已具备一定的合作基础。此次会面虽是双方法院的第一次座谈，但在未来多项合作事宜中已达成众多共识，赵骏副院长与周慧雯女士均对两院未来的合作表示热切期待。



（二）校园内外

浙江省政府参事一行莅临我院调研

2017年3月3日上午，浙江省政府参事一行莅临我院访问，开展考察调研工作。此次来访的省政府参事包括省研究室原副巡视员桑士达，省外办原巡视员何一枫，省旅游局原巡视员姚升厚，省政协原常委、社法委主任方泉尧，省民宗委原巡视员邢越生，省人社厅原副书记、副厅长袁中伟，省政府参事特约研究员、省公共卫生应急检测重点实验室主任



卢亦愚，省政府参事室参事业务处主任科员薛海生等一行十余人。同为省政府参事的我院院长朱新力，以及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党政办主任林俐参加调研交流。

省政府参事一行在林俐老师的陪同下参观了之江校区，对学院办学环境进行了实地考察。在座谈会上，吴勇敏老师对各位参事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介绍了学院发展情况和之江校区的历史沿革，并围绕学科建设、体制机制、人才培养等版块全面地汇报了我院发展的情况与现状，以及建设世界一流法学院的未来规划。各位参事对学院近年发展表示赞许，肯定了我们在科研领域、国际化方向取得的重大成果，并表示一定会对学院建设继续给予大力的支持。

中国法学会张文显副会长、张苏军副会长一行莅临指导工作

3月6日下午，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副会长张文显，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副会长张苏军一行莅临学院指导工作。

中国法学会一行在朱新力院长、吴勇敏副书记、周江洪副院长等陪同下参观了图书馆、小礼堂、主楼等建筑楼宇和校园景观，张文显副会长、张苏军副会长赞美之江校区的优美办学环境。随后，中国法学会一行听取了朱新力院长的学院工作汇报，张文显副会长、张苏军副会长充分肯定了学院在学科建设、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文化建设、支撑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绩，对一流学院建设和进一步提升学院的人文、学术氛围，改善支撑体系提出了重要指导意见。



集聚钱塘江畔 共议图书馆发展——我院图书馆与华东政法大学图书馆在杭交流

2017年3月16日，华东政法大学图书馆馆长贺小勇、副馆长吴志鸿、馆员郭海霞、胡金颖、桂旻、李晶副教授和李航等一行七人来到浙江大学之江校区，与我院图书馆进行交流与访问，我院副院长赵骏、图书馆馆长何灵巧、馆员李雪和郭培老师参与了此次交流会。

华东政法大学是第三届中美法律信息与图书馆论坛的承办方，在举办CAFLL方面有丰富的经验。我院将在今年6月承办第五届CAFLL。此次会议双方深入地交流了一些办会的



细节,讨论了办会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双方还就华东政法大学近期成立的中外法律文献中心的建设进行了热烈的讨论。

会后,何老师带着华政的几位老师参观了我院外文馆、中文馆及学术共享空间,各位老师就图书馆的风格、硬件设备、特色服务、管理模式等进行了更深入的讨论与交流。



中国政法大学一行来我院交流



2017年5月8日下午,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袁钢副教授、法学院研工办主任陈维厚副教授、中欧法学院研工办赵天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副主任毛洪涛到我院进行了交流。学院副院长周江洪、教育教学中心副主任孙晓红、团委书记王书剑等参加了交流会。

周江洪副院长首先对袁钢老师一行的来访表示热烈的欢迎。袁钢老师就今年中国政法大学夏令营的申请、内容安排、推免政策,研究生招生规模和学科特色等作了介绍。随后,周江洪副院长就光华法学院本科生确认专业的情况和推免政策、师资力量、光华法学国际夏令营开展、实践教学、境外交流、硕博招生、课程体系等问题作了介绍。双方就人才培养、实践教学、招生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的交流。

第八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及提名奖公布,我院多名教师和校友当选

经第八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评选委员会评选和终评委员会(中国法学会会长会议)审议投票,中国法学会于3月1日公布了第八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和第八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获得者名单。我院校友梁上上当选第八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我院教师周江洪、胡铭获第八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

我院胡铭教授、周江洪教授入选2016年度长江青年学者

近期,教育部正式公布了2016年度“长江学者”入选名单,我院胡铭教授、周江洪教授入选2016年度长江青年学者。

为落实科教兴国战略,延揽海内外中青年学界精英,培养造就高水平学科带头人,带动国家重点建设学科赶超或保持国际先进水平,在国务委员、时任教育部部长陈至立同志的主持下,1998年8月,教育部和李嘉诚基金会共同启动实施了“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经过18年的发展,“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已经成为国家重要的高层次人才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包括特聘教授、讲座教授岗位制度和长江学者成就奖。2015年开始,“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首次设立了青年学者,每年遴选200名左右。

2016年度长江学者入选名单共有440名,其中特聘教授159名,讲座教授52名,青年学者229名。浙江大学共有17名入选,入选总数位居第三,包括3名特聘教授和14名青年学者,其中青年学者入选数也仅次于清华大学。





法学院感谢您——记翁里老师荣休

2017 年 1 月 5 日，浙江大学 2016 年度退休教职工荣休典礼在紫金港校区临水报告厅举行。校长吴朝晖，常务副校长宋永华、任少波，党委副书记胡旭阳出席荣休典礼并为退休教职工颁发纪念章。副院长张宏建主持荣休典礼。我院翁里副教授等全校 120 余位退休教职工到场参会，学院党委书记张永华代表法学院参加荣休仪式。典礼上吴朝晖校长代表学校向退休同志们表达了诚挚的问候和新年的祝福。退休教职工代表作了饱含深情的发言，青年教师代表和学生代表表达了对各位老师的崇高敬意和诚挚祝福。学院师生衷心感谢翁里老师多年来为法学院事业作出的贡献，深深祝福翁里老师身体健康、生活幸福！正如 PPT 中展示的那样，您把美好的青春和工作热情、把全部的能量和智慧贡献给了浙里，浙里的学子永远感谢您！

阮方民教授荣休仪式顺利举行

2017 年 6 月 10 日，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阮方民教授荣休仪式在杭州举行。荣休仪式由浙江大学刑法研究所主办、浙江厚启律师事务所等协办，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浙江大学社会科学部副主任夏立安教授联合主持。



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同济大学、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浙江省公安厅、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中国计量大学、杭州师范大学等单位的领导、专家和学者等参加了本次荣休会议暨学术研讨会。

荣休仪式开幕式主要有两个议程，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黄生林致开幕词以及光华法学院院长朱新力教授致辞。风雨三十年，弹指一挥间。阮方民教授在浙大的这么多年，曾担任过法律系副主任、院长助理等职务，学院在阮教授的领导下快速发展，取得长足进步。阮方民教授的个人学术成果也硕果累累，发表的《欧盟竞争法》著作获得 2001 年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从旧兼从轻：刑法适用的“准据法原则”》一文获得 2002 年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阮方民教授在钻研学术的同时不忘参与社会实践。以“安徽叔侄案”为例，阮老师在二审中坚持无罪辩护，使得两张获得决定性的改判，为日后的再审以及平反奠定了重要基础。

朱院长说道，今天选择以论坛的形式给阮方民教授庆祝，也是考虑到如此更贴近阮教授的身份，希望接下来信息时代刑事法的现代化研讨会能给阮方民教授留下深刻的印象。

接下来是赠送纪念品环节，第一位向阮老师送上祝福的是他的学生代表，打开礼盒看到刻满学生名字的竹筒时，阮教授眼里透露着一丝激动，但更多的是看到曾经的弟子都已成栋梁之材的欣慰之情。紧接着由李华老师代表刑法所送上祝福，来自同事的问候情谊深重。此次荣休只是转变了职位，光阴沉淀下的深厚友情并不会因此而改变。赠送纪念品环节在浙江靖霖律师事务所送上鲜花后结束。

第三个环节以温情为主线，由学院同事寄语赠言。方立新教授：正直坦白，学问精深，继往开来，迎新征程。费善诚教授：为人很谦逊，做事有原则，观念创新，希望继续发扬



光大。何灵巧老师：可爱又可敬，真诚又用心。林俐老师：只有在年少时拥有年轻是件可惜的事，要永远记住，现在就是最好的时光。林劲松老师：亦师亦友，传承创新。赵骏教授：道德的模范，学习的榜样。叶良芳教授：温情十余载，薪火总相传。

经过夏立安老师简短的总结，整场活动进入最后一个环节：由阮方民教授发表荣休感言。

阮教授首先对到场的各位嘉宾、老师、同学表示真诚的感谢，并用五个词表达了自己的心情和感想。第一是“感动”，第二是“感慨”，第三是“感念”，第四是“感恩”，第五是“感谢”。

年难留，时易损，匆匆已是一甲子。今日的荣休是对过去挥一挥衣袖，明天是更加灿烂的人生旅程，祝福阮老师开启幸福的全新生活。

学院召开第四届“双代会”第五次会议暨全体教职工大会

3月3日下午，学院第四届“双代会”第五次会议暨全体教职工大会在主楼308顺利召开。大会共分三个阶段进行。



会议第一阶段由党委副书记吴卫华主持。院长朱新力作学院工作报告，主要报告了学校第七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二十一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精神，通过与2016年数据对比的形式，重点围绕学院学科发展与队伍建设，教育教学与科学研究，支撑体系与声誉提升三大方面，提出了2017年的工作计划。党政办公室主任林俐向全体教职工报告了学院财务工作情况，2016年学院努力开拓资源，优化配置，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财务保障。工会主席吴勇敏作工会工作报告和工会财务报告。

第二阶段小组讨论，公法组、私法组和机关组围绕学院工作报告、学院工会工作报告等展开了热烈讨论。



第三阶段由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吴勇敏主持。林劲松老师、李永明老师、林俐老师代表各小组分别汇报了讨论情况，各组在讨论中都充分肯定了学院工作报告、工会工作报告，对信息时代背景下，如何将“互联网+”与教育教学、人才培养、团队建设、行政服务等更好结合提出了宝贵建议。

最后，党委书记张永华作闭幕讲话。张书记指出，本次教代会非常成功，学院对于各位代表和老师提出的建议一定高度重视，由工会牵头对建议进行梳理，尽快向教职工反馈落实情况。今年学院还有院级行政和党委换届、本科生教学评估等重要工作，希望各位老师能够在2017年中团结协作，使法学院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

学院党委组织春夏学期党日活动

4月8日，学院党委开展春夏学期党日活动，组织学院教工、研究生、本科生党总支，教工和学生26个支部书记赴浙江大学农业实验站、新四军苏浙军区纪念馆实践学习。



上午，参加实践学习的师生们在党委委员、副院长周江洪带领下，参观了地处长兴县泗安镇的浙江大学农业试验站站长兴分站。试验站教学科研服务部主任毛学斌老师介绍了长兴站的基本情况。师生一行参观了长兴分站的葡萄栽培设施、功能性水稻种植区、水土流失模拟实验区等区域，对植物气雾立体栽培技术、水栽技术、植物组织系统培养技术等都有了全新的了解。大家还通过参观农学院沈志成教授的转基因玉米试验地对转基因食品有了新认识。

下午，师生一行前往新四军苏浙军区纪念馆参观学习。新四军苏浙军区纪念馆，位于长兴县城西北槐坎乡温塘村，2001年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师生一行跟随讲解参观了纪念馆的各个展厅，了解了新四军当年在苏浙军区的战斗历史。纪念馆陈列的一幅幅图片、一件件实物，仿佛把我们拉回到了那个战火纷飞的年代，更深刻地体会到今天的美好生活是革命先辈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我们应倍加珍惜；同时我们更应该在自己的岗位上踏踏实实工作，奋发有为，以实际行动传承和弘扬前辈的精神。



学院党委、工会赴海宁国际校区交流学习

5月6日，学院党委、工会组织教师赴海宁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学院交流学习。

国际联合学院（海宁国际校区）党工委书记兼纪工委书记诸葛洋介绍了海宁国际校区的基本情况。随后，学院教师一行参观了教室、图书馆、学生公寓、健身房，并体验了校区就餐环境。通过参观国际校区，加深了老师们对学校国际化发展战略的认识和理解。

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学院（海宁国际校区）自2013年2月启动筹建，于2015年10月正式获得教育部的批准。国际校区校园占地1200亩，总建筑面积约40万平方米。目前，浙江大学-帝国理工学院应用数据科学联合实验室、中国学中心、浙江大学爱丁堡大学联合学院和浙江大学伊利诺伊大学厄巴纳香槟校区联合学院已正式成立，国际校区于2016年9月正式开学。



我院组成四个调研组分赴北京、上海、南京、武汉、重庆等地高校法学院进行调研

2017年6月间，我院组成北京、武汉、长三角、重庆四个调研组，分别由学院赵骏、周江洪副院长和吴勇敏副书记带队，成员包括学院老师、行政管理人员，分赴北京大学法学院、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清华大学法学院和国家行政学院法学部，武汉大学法学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复旦大学法学院、上海创同律师事务所、南京大学法学院，重庆大学法学院、西南政法大学及其民商法学院进行调研和交流。

各调研组与所访问的学院领导、老师和管理机构就研究生招生培养机制、博士后流动站建设、本科生教育教学方式、国际化办学、实务教学，班主任、辅导员的机制，图书馆建设以及行政管理、社会服务和继续教育等方面进行了广泛深入的交流与讨论。



长三角调研组还专门赴由学院校友创办的上海创同律师事务所，就律所的招聘条件以及我院毕业生的就业状态进行沟通交流。

吴勇敏老师带队的调研组一行专程拜访了原浙江大学法学院院长李龙教授。吴勇敏副书记向李院长汇报了学院近年来的发展情况，李院长回忆并讲述了担任浙大法学院院长期间的一些故事，临别之际，李院长对浙大法学院表达了自己的祝福和希望。



学院调研组访问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学院调研组拜访胡建淼教授



学院调研组拜访原浙大法学院院长李龙教授



学院调研组访问复旦大学法学院



学院调研组在上海创同律师事务所座谈交流



学院调研组访问西南政法大学

走进革命圣地，感悟延安精神—记学院“育人强师”培训活动

2017年7月10日，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育人强师”培训学员一行赴革命圣地延安开展为期七天的实践学习。党委书记张永华、院长朱新力、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副院长周江洪等30余位教师参加了此次培训。

7月11日上午，培训活动开班仪式在延安干部培训学院学习书院内举行，延安干部培训学院培训处处长罗鹏雄同志致辞并为培训班授予班旗。

从7月11日开班仪式到7月15日下午，学院“育人强师”培训班全体成员先后听取延安干部培训学院教授作的“党中央在延安十三年”、“毛泽东处理重大事件的策略艺术”的专题讲座和叶子龙之女叶燕、王子玉之子王恒“延安精神薪火相传—革命后代话初心”的互动访谈式教学；参观了抗日军政大学纪念馆、凤凰山革命旧址、枣园革命旧址、杨家岭革命旧址、王家坪革命旧址、延安革命纪念馆、南泥湾大生产展览馆、陕甘宁边区高等

法院旧址，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当年下乡插队生活七年的梁家河村；在相关革命旧址分别聆听了“延安窑洞有马列主义”、“一位国际友人的最后遗言”、“毛泽东与毛岸英感天动地父子情”等现场教学；瞻仰了“四八”烈士陵园，祭奠革命先烈，为烈士敬献花圈。

通过此次培训学习活动，学员们更加深入地领悟了延安精神，同时接受了一次深刻的思想教育和灵魂洗礼，相信在今后的工作中也将让延安精神存于心见于行！



走访校友，体验职场——记我院师生与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校友开展职业规划交流会

2017年2月17日下午，我院团委书记李冬雪、团委副书记王书剑带领14名本硕在校生走进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为校友带去学院师生的新年问候，邀请校友与在校生分享职业规划和成长体悟。泽大所合伙人吴凯霞律师主持本次交流会，童彬超律师、罗俊律师、胡棕瀚律师、刘瀚林律师、王政实习律师等所内历届毕业于浙大法学院的律师参与了本次座谈。



吴凯霞律师向在座的浙大法学院师生介绍泽大所的发展历史、人员规模及业绩创收等情况，并对律师行业目前的现状和前景进行分析和展望。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由浙江浙大律师事务所改制而来，一直以来与法学院有着密切的联系。吴凯霞律师表示非常欢迎同学们的到来，希望同学们在本次活动中能有所收获。其他律师作为学长和学姐，结合个人经历与经验向同学们分享了从业心得和感悟，并对毕业生的职业规划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和建议。

学院师生认真聆听校友分享，积极提问，交流会现场互动频繁，气氛热烈。本次走近泽大校友活动，是我院开展就业指导工作、引导学生深入了解法律职业的有益探索。

我院学生参加中国第十五届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全国选拔赛



2017年2月23至27日，中国杰赛普(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比赛组委会协办的“第十五届杰赛普(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中国赛区选拔赛”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举行。杰赛普(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辩论赛被称为国际法学界的“奥林匹克竞赛”，在国际模拟法庭领域享有极高的声誉，是法科学生理论与实践结合的重要阵地。我校与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在内的48所高校代表队共同参加了今年的比赛。



由朱安迪、朱雪玮、吴云轩、胡博雅、Julian Erben、Marianne Von Bloomberg 组成的浙江大学代表队在我院宋永新老师的指导下历时5个月的准备，成功迎战外交学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等高校，均获得不俗的成绩。最终，我校代表队荣获大赛总成绩二等奖，华东政法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分获本年度冠亚军。

比赛结果虽有遗憾，但通过参加本次 Jessup 比赛，参赛队员不仅对国际法、国际法案例、外文文献搜索、法律英语等知识领域有了更加深入的认识，而且还学习到众多当庭辩论的技巧。

百年之江 潮声常在——记第二届之江历史文化大赛



为了让同学们更好地了解之江校区百年历史，知晓建筑背后的人物掌故，加深对之江、浙大的热爱，光华法学院之江文宣工作室于3月26日下午在3号楼201室举办了第二届之江历史文化大赛。

经过预赛的选拔，共有七支队伍入围决赛。决赛分为必答题、限时题、抢答题等环节，题目围绕浙江大学概况、之江校区文保建筑、之江大学历史名人以及光华法学院院史等重要内容展开，穿插浙江大学与之江大学的历史交集和之江大学解体后之江校区的变迁史，包含浙江大学和之江校区的现状介绍，内涵丰富，饶有趣味。比赛过程高潮迭起、悬念迭出，现场不时爆发出阵阵掌声和欢笑。经过三轮激烈的厮杀，最终，研一的何俊勇混搭本科三年级的魏择旭组成的“刺猬队”和本科四年级的何俊和邹伟组成的“堡垒说得队”斩获桂冠，本科三年级的李姣萍和杨晓菲组成的“天使队”等队伍列坐其次，本科三年级叶子叶、陈薇羽组成的“爱与和平队”等队伍获得三等奖。

作为第十六届法文化月系列活动之一的第二届之江历史文化大赛的顺利举办，既展现了之江的历史风采，也为广大同学提供了感受之江人文精神的机会。

百廿之际，继往开来——记浙江大学第十六届法文化月开幕式暨朱新力教授讲座

2017年4月7日下午，浙江大学第十六届法文化月开幕式暨光华法学院院长朱新力教授“法学的信息时代”专题讲座在之江校区小礼堂隆重举行。



出席本次活动的校外嘉宾有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池海江，杭州市西湖区司法局法治宣传教育科科长孙作剑，浙江省良渚强制隔离戒毒所团委书记陈日星，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洪锴靓，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沈海强律师，浙江凯富律师事务所方涛律师；校内嘉宾有浙江大学纪委副书记张子法、团委书记沈黎勇、党委学工部副部长李文腾、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陈凯旋、社会科学研究院副院长胡铭、紫金港校区党工委副书记陈飞、之江校区党工委副书记柴红、党委宣传部理论宣传办公室主任章旻；学院领导和老师有院长朱新力、党委书记张永华、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党委副书记吴卫华、副院长周江洪、副院长赵骏、学院教师金承东以及学院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与外事科研中心、海洋法律与治理研究中心、中国

地方治理与法治发展研究中心、教育教学中心、团委、图书馆、继续教育中心等各科室老师。

开幕式伊始，浙江大学第十六届法文化月组委会代表、光华法学院学生会主席赵赫为大家介绍了本届法文化月的具体安排。在接下来的一个多月里，法文化月活动将围绕“和谐普法篇”、“情满校园篇”、“学术发展篇”以及“承文兴体篇”四个篇章展开。

浙江大学纪委副书记张子法老师为本次开幕式致辞。

开幕式结束以后，朱新力教授为在场观众带来专题讲座“法学的信息时代”。首先，朱新力院长从全面、立体的视角介绍了三十多年来我国信息时代的发展；其次，结合时下政策形势，朱新力院长指出在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时代浪潮中，存在着“综合科技革命——经济范式和生活方式变革——国家治理能力提升”这样的传导机制，信息时代改变了国策，也就必然改变法律，改变法学；最后，朱新力院长提出在信息时代，我们必须转换观念，鼓励同学们睁开双眼，积极参与未来。讲座结束后，同学们在互动环节踊跃与朱新力院长进行深入探讨，受益匪浅。



“立宪安邦，依法治国”——记 2017 年第一期学生发展对象培训班法学院教学班实践活动



为强化对学生发展对象的思想教育，进一步提升发展对象对党史国情的了解，4月8日下午，2017年第一期发展对象培训班的同学们来到位于北山路的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参观学习。

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坐落于西湖区北山街84号大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的起草地。1954年3月14号，毛泽东主席率领宪法起草小组成员在大院30号楼度过了77个日夜，完成了宪法草案初稿，为1954年宪法的正式诞生奠定了重要基础。

五四宪法资料陈列馆共有序厅、复原陈列和主题陈列三个部分。序厅主要介绍陈列馆的建立背景和意义；复原陈列厅意在呈现历史原貌，会议室、会客室、主席办公室、休息室的布置精准还原了60多年前主席率领宪法制定小组在此办公生活时的面貌；主题陈列厅分为6个单元，从制定五四宪法的历史背景到全面实施宪法，在这里可以领略中国第一部宪法诞生的完整过程。

通过参观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同学们对“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有了新的认识。作为学生发展对象，我们必须真正履行好宪法使命，在学习宣传宪法、贯彻实施宪法上扛起责任、作出表率。我们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必须坚持依宪办事，必须大力加强宪法宣传教育，切实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交流学术，博采众长

——浙江大学第十三届博士生创新论坛光华法学院分论坛顺利开幕

4月24日晚，第十六届法文化月系列活动之浙江大学第十三届博士生创新论坛之江校区分论坛暨“法律定量研究方法”主题讲座在之江校区5号楼顺利举行。本次论坛由光华法学院范良聪副教授主讲，光华法学院副院长、浙江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所长赵骏教授，诉讼法点自正法博士与谈，学院团委书记李冬雪老师、浙江腾飞金鹰律师事务所主任金鹰律师参加此次论坛。论坛不仅吸引了博士生同学，还吸引了众多硕士生、本科生同学前来参与，全场座无虚席。

论坛由光华法学院博士生会主席谷向阳同学主持。他介绍了博士生创新论坛的历史，阐述了创新论坛“启迪智慧，激励创新，交流学术，博采众长”的活动理念。

赵骏老师为本次博士生创新论坛致开幕词。随后，范良聪老师围绕“法律经验研究方法”进行了主题讲座。围绕范老师的报告，赵骏老师和自正法博士也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在论坛的自由提问与交流环节，腾飞金鹰律师事务所主任金鹰律师首先进行了发言，他表示在本次论坛中受益良多，也希望计算机、大数据等技术能与法律迸发出更精彩的火花，并期待在此方面能与浙江大学以及光华法学院进行相关合作。随后，在场其他同学围绕主题报告的内容纷纷向范良聪老师进行了请教。论坛在一片热烈的气氛中落下帷幕。



法律诊所“送法进社区”活动圆满举行

2017年5月5日下午，由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法律诊所组织的“法治建设人人参与，和谐社会人人受益”送法进社区活动走进杭州市九溪社区。此次活动在胡铭、吴勇敏、章剑生、陈信勇、高艳东、许建宇、陆青等老师指导下，由光华法学院法律诊所14名硕士生、本科生组成，与九溪社区居委会合作，通过普法宣传活动，为促进法治建设助力，为构建和谐社会添彩。



活动开始，同学们在九溪公交站转盘处摆设咨询台，向社区群众发放了普法宣传单，让社区群众了解实用的法律知识和常见的法律纠纷解决途径。不少社区群众很快被吸引过来，向同学们咨询法律问题。有几位阿姨向同学们讲述自己身边发生的法律问题，请同学为其提供法律解决方案。同学们非常耐心地为她们分析案情、讲解法律，告诉她们可采取何种法律方法维护自身及他人的合法权益，得到她们的由衷的赞许。对于那些想进步一寻求法律帮助的群众，同学们向她们讲解了法律诊所工作服务的时间和地点。

在这次“送法进社区”活动中，我们收获颇丰，不仅帮助到社区民众，也使我们自己感受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的重要性。



“身和同住，法治同行”——记光华法学院学生会“走进律所”活动

2017年5月12日下午，由光华法学院学生会举办的法文化月系列活动之“走进律所”活动拉开帷幕，近二十名同学组成的参观团前往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进行参观，并与律所的执业律师进行了深入的交流与探讨。

六和所人事部经理周恣热情地接待了参观的同学，她向我们介绍了取自“佛教六和敬”的律所名称、“依法执业、规范治所、质量立所、品牌兴所”的治所方略，并告诉我们“见和同解、戒和同修、身和同住、口和无诤、意和同悦、利和同均”的企业文化是引领律所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随后，她带领我们参观了六和律所的行政后勤区、会议接待区以及律师办公区，可以看出律所成员的凝聚力之高离不开其精细化的内部管理。

在经过简单参观之后，我们与律所执行主任黄伟源律师和杨海强律师进行了交流座谈会。在座谈会上同学们积极提问，向律师们学习经验、寻求建议，律师们也热情友好地解答了大家的疑问。

本次“走进律所”活动的最后，大家与律师们合影留念，参与交流的同学对本次“律所之行”感触颇深、受益良多，大家意犹未尽的讨论声为本次活动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以法为芒，争锋相对；以辩为剑，激荡四方——记浙江大学第十六届法文化月闭幕式暨2017年全真模拟法庭竞赛决赛



2017年5月19日晚，浙江大学第十五届法文化月闭幕式暨全真模拟法庭决赛在紫金港校区西二104教室举行。光华法学院李世阳老师、团委副书记王书剑老师以及自正法学长、武鑫学姐、申屠晓莉学姐出席了本次活动。

在主持人短暂的开场白后，光华法学院团委副书记王书剑老师上台发表了精彩的致辞。随后，光华法学院学生会主席助理何羽浓同学也对本届法文化月的各项活动做了生动的总结。

全真模拟法庭决赛随后拉开了序幕。本次庭辩分为双方陈述、自由答辩、陈词总结和评委点评四个环节。在15分钟的双方陈述环节后，两支决赛队伍：公诉方法里法气队、辩护方开心队就具体案情进行了激烈的法庭辩论，公诉方对直接证据与间接证据两者何者能作为裁判依据的问题对辩护方进行提问，辩护方则从我国司法实务出发巧妙回击。辩护方又对公诉人的举证责任提出疑问，公诉方则以建立物理模型的形式，运用牛顿第二定律指出受害人所受危害之大。双方在一招一式、你来我往间碰撞出思维的火花，引得在场观众啧啧称叹，频频鼓掌，掀起了闭幕式的高潮。

辩论结束后，李世阳老师及其他评委们对选手们的表现以及比赛过程中的问题作出了深刻的点评与细心的解答。在激烈的角逐中，开心队获得了此次比赛的冠军，李世阳老师为获



胜队伍进行了颁奖。在同学们的掌声中，法文化月闭幕式暨全真模拟法庭决赛圆满落幕。

“三好杯”篮球赛我院再创佳绩



2017 年 6 月 3 日下午，我院篮球队经过激烈的赛事比拼后获得了浙江大学“三好杯”篮球赛的第 6 名，为学院创下佳绩。

光华法学院篮球队作为我院的体育活动主力军，一直是一支团结上进，奋力拼搏的球队。在本次赛事中打出风格、打出水平，为学院的荣誉而奋斗。在赛事中，我院球员打球富有激情，球风硬朗，技战术特点多以防守带动进攻，积极拼抢篮板带动防守反击，不放过博取二次进攻的机会。

我院篮球队在本届“三好”杯的比赛中共参与六次对抗赛，一鼓作气赢得三场比赛胜利，以小组第 1 晋级 16 强。在八分之一的比赛中，我院篮球队继续立足防守，成为了唯一一支挺进八强的人文社科队伍。最终，我院篮球队的队员们以当之无愧的实力获得浙江大学“三好”杯篮球赛第 6 名。

未来已来·圆梦月轮——记光华法学院 2017 届毕业典礼·毕业联欢晚会

6 月 13 日晚，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2017 届毕业典礼毕业联欢晚会在之江小礼堂举行，我院师生齐聚一堂，共同庆祝 289 名 2017 届毕业生顺利毕业。出席本次典礼的校外嘉宾有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主任郑金都；学校嘉宾有浙江大学社科院副院长胡铭、之江校区党工委副书记柴红；学院老师有院长朱新力、院党委书记张永华、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副院长周江洪、副院长赵骏、毕业班班主任德育导师代表金承东、学院教师范良聪、学院党政办主任林俐、团委副书记王书剑。典礼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卫华主持。



朱新力院长在毕业典礼上致辞。周江洪副院长宣读省级及校级优秀毕业生名单，张永华书记为优秀毕业生颁发奖状并合影留念。



随后博士毕业生代表蒋成旭、硕士毕业生代表祁琦琦、本科毕业生代表邢文升同学分别发言。金承东老师作为班主任德育导师代表发言。优秀校友代表郑金都律师寄语准校友，欢迎毕业生们加入校友大家庭。

在悠扬的校歌中，毕业典礼落幕，毕业联欢晚会拉开帷幕。晚会从光华法学院老师的毕业寄语视频开始，老师们期望与不舍感动了不少同学。法学 1301 班王珈羽为同学们献上歌曲《记·念》，博士班徐博峰带来钢琴弹唱《南方姑娘》、《爱的箴言》，张汇军演出舞蹈《恋·念》，法学 1303 班表演小品《老板的椅子》，精彩的表演赢得了在场同学的阵阵掌声。

随后的《灵魂画手》游戏环节为晚会现场带来了阵阵笑

声。法学 1304 班陈岱源、1303 班孙钰刚合作带来歌曲串烧，默契合作、完美演绎歌曲。科硕丁汉正为同学带来一段爵士风情的独舞《Smooth Criminal》。法硕（非）2 班魏秀芸同学演奏古筝曲《渔舟唱晚》。观看法学 1302 班制作的电影《同学的名义》时，同学们的掌声此起彼伏。

晚会最终在法学 1304 班的合唱《之江》中落下帷幕。未来已来，祝 289 名毕业“山民”们踏出“山门”后鹏程万里、前途辉煌！

当天下午全体毕业生和学院老师们在小礼堂合影留念。



缘法而聚，明法致公——第十届光华法学国际夏令营开营仪式顺利举行



求真是厚懿德，月轮承业；启真者逐经纶，齐贤听聪。明崇法致大公，之江授道；光华人念典学，思睿观通。2017 年 7 月 4 日下午，第十届光华法学国际夏令营在浙江大学之江校区主楼 308 室正式拉开帷幕。光华法学院副院长赵骏出席了本次开营仪式。仪式由院学工办副主任王书剑老师主持，外事科洪佳颖老师翻译。

赵骏老师为远道而来的境内外营员们带来了热情洋溢的致辞。“right person, right time, right place and right thing”——赵骏老师幽默地借此欢迎境内外各位营员的到来。然后，赵骏老师向各位青年法学学子提出了几点希冀：第一，经常问自己“想做什么”及“如何实现自己的目标”，做自己有热情的事；第二，做自己擅长的事情以及能为社会做贡献的事。最后，赵骏老师希望在本次夏令营中，来自五湖四海的法科学子能通过几天的学术文化交流，体悟学术的乐趣，尽阅杭城之江的美景，收获诚挚的友情。

来自中国人民大学的刘凝同学代表境内营员发言，意大利维罗纳大学的 Matteo Pressi 同学代表境外营员发言。

开营仪式最后，王书剑老师宣布第十届光华法学院国际夏令营正式开营。开营仪式结束后，各位老师和全体营员前往之江钟楼前合影留念，为本届夏令营留下美好瞬间。

2017 年光华法学院法律硕士（非法学）夏令营成功举行

2017 年 7 月 8 日至 7 月 10 日，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法律硕士（非法学）夏令营”活动如期在浙江大学之江校区顺利举行。经过紧张而细致的筹备工作，来自全国各知名高校的 69 名学员齐聚钱塘江畔，在清幽的月轮山上开始了为期三天的夏令营实践活动。

7 月 8 日一早，同学们陆续来到之江校区月轮山庄报到，领取营服以及相关夏令营材料。夏令营见面交流会于之江 7 号楼举行，光华法学院副院长周江洪老师出席交流会。破



冰联谊活动分为六个小组分别进行，每个小组都准备了特色游戏活动，让同学们在参与游戏的同时互相了解，增进友谊。



7月8日下午，在一幅诗情画意的之江图景中，在清晰动人的解说声下，同学们缓缓路过清幽古典的白房，走过上、下红房，看过碧蓝澄澈的湖水，踏过斑驳的情人桥……在月轮山上印下了一个个大小不一的脚印。丰富的中外文藏书，真挚感人的历史故事，古典考究的校园建筑，清幽静谧的校园环境，让同学们对光华法学院有了一个立体的认识，感受了浙大的“求是”精神，同学们之间的距离也在行进过程中不经意间被拉近。

7月9日和7月10日上午，同学们分别进行了学术能力测试的面试和笔试，测试重在对同学们法学知识、学术潜能和法律思维等素质的考察。

7月10日，在紧张的笔试结束后，同学们在钟楼下进行合影话别。厚厚的云层已经爬上了西面的天空，本次夏令营也在同学们彼此之间不舍的道别声中落下帷幕。

坚守职业道德与专业操守——我院师生圆满完成2017年内地法律学生访港交流活动

2017年7月9日至15日，我院师生应香港法律教育基金有限公司的邀请，参与了为期7天的以“职业道德与专业操守”为主题的内地法律学生访港交流活动。本次交流活动由我院李雪老师带队，5名学生参与。一同参加此次活动的还有中国政法大学、南京大学、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三所内地高校的师生。



在香港法律教育基金有限公司主席陈小玲太平绅士、基金会董事邵信发律师、基金会吴筱美女士，以及来自香港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学生志愿者的带领和陪伴下，同学们先后拜访了香港终审法院、香港地产代理监管局、香港廉政公署、香港大律师公会、香港警察学院、消费者委员会、香港个人资料私隐专员公署等七家机构。这次以“职业道德与专业操守”为主题的学术交流活动让同学们受益匪浅。

经过一周的交流活动，我院师生不仅对香港的法律制度有了全面的了解，也与香港和其他三所内地高校师生在交流过程中建立了深厚友谊，更重要的是深刻领会了“诚信”的深层含义，深刻感受到了香港司法机关、独立监督机构、律师行业公会等职业群体中的每个人对于诚信的执着和坚持。正是几代人对于职业道德的坚守，才推动香港成为一个清廉指数排名世界前列的地区。相信同学们通过此次香港之行会将诚信践行于生活的点点滴滴，践行于未来的法律职业生涯。

走进大山深处，留下法制声音——记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2017 年暑期赴昭觉社会实践团队调研工作

7 月 24 日，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2017 年暑期赴昭觉社会实践团队来到了凉山彝族自治州昭觉县，开展以凉山彝族地区未成年人法制宣传教育为主题的调研活动，内容包括政府相关部门访谈、入户走访、普法宣讲等。

7 月 26 日上午，在昭觉县团委的陪同下实践团队来到阿并洛伍乡鲁吾阿莫村，在这里，四季优美瓦吾小学 70 余名学生正在参加暑期夏令营活动。队员们首先对同学、家长和学校老师进行访谈。访谈工作结束后，队员们走进教室，李雯晴围绕未成年人保护为孩子们带来了一堂法律常识课；朱禹臣以青春成长为主题进行了宣讲，希望同学们认真学习科学文化知识，走出大山，用知识书写自己的未来。



7 月 26 日下午，昭觉县团委书记阿七伍甲接受了实践团队的访谈。她在访谈中介绍了昭觉县团委面向未成年人已经开展的各项普法宣传工作，并重提及了禁毒防艾的线上宣传工作。她希望实践团队能发挥专业特长，运用专业优势，帮助解决宣传者自身专业能力薄弱和群众接受能力偏低的难题；对实践团队提出的定期录制视频课程的想法，她表示了支持和赞许。

7 月 27 日上午，实践团队分成两个分队，分别进行下乡入户走访和司法局访谈。

经过几日的政府相关部门访谈、入户走访、普法宣讲，实践团队成员逐渐了解到昭觉县未成年人法制宣传教育的现状。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实践团队队员将会继续走访各个部门、开展家访，深入了解相关信息，并继续开展普法宣讲活动。



(三) 120 校庆专栏

校友师生济济一堂 漫谈卓越法律人才培养



国有成均百廿年，在浙之滨聚归鸿。浙江大学百廿华诞之际，法学院在风景如画的之江校区，迎来了各行各业的校友嘉宾。

作为浙江大学 120 周年校庆法学院系列活动之一，2017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30，之江校区小礼堂举行了“漫谈‘卓越法律人是如何炼成的’”——法学院校友嘉宾与在校学生对话交流活动。本次活动邀请了法学院的优秀校友与师生们交流

“法律人”成长道路的点滴心得。

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主持了本次活动，并介绍了参加本次活动的校友。出席本次活动的嘉宾有：全国总工会副主席倪健民，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张光杰，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会长郑金都，新潮集团党委书记邹丽华，衢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章俊，杭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吴春莲，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胤宏、郑晓东，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竺效，同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徐钢，史密夫斐尔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王蓓良、陈敏，浙江大学万里学院法学院教授易凌。

本次交流会的主题是“卓越法律人是如何炼成的”。不同法律工作岗位上的校友嘉宾围绕这一主题，结合自身经历各抒己见。

在校生同学们就自己在法律学习方法、职业生涯规划方面的疑惑向校友嘉宾提问，嘉宾们一一作了解答，帮助同学们明晰前行的道路。

百廿载吐蕊英才满成均，两甲子耕耘栋梁遍天下。本次活动让法学院优秀校友与青年学子相聚，共话青春，畅谈未来。同学们表示，将以优秀的校友为楷模，学习他们坚持不懈、不断进取的精神，努力成为一名卓越的法律人才，为社会作出贡献！

浙江大学 120 周年校庆光华法学院系列活动集锦

百廿载求是创新，双甲子春华秋实

2017 年 5 月 21 日

浙江大学迎来建校 120 周年华诞

这是全球浙大人共同的节日

截止到 5 月 21 日下午 5 点，光华法学院共计 560 余名校友返校。以下是浙江大学 120 周年校庆光华法学院系列活动集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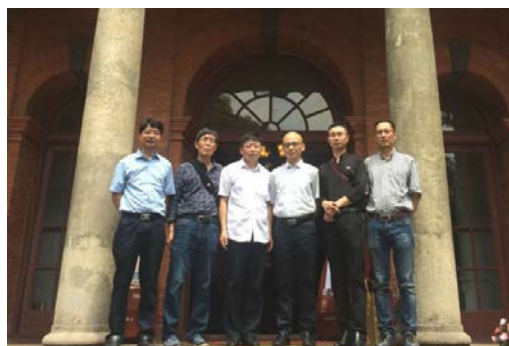
浙江大学法学院首任院长李浩培先生纪念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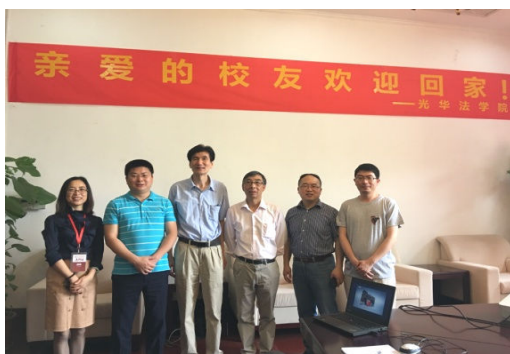
各级校友返校：



出席 120 校庆大会的部分校友嘉宾



返校校友与学院老师



返校校友与学院老师

梁上上教授与他的学生



法学本科 2003 级

法学本科 2004 级





法学本科 2007 级



经济法硕士 2005 级



法学本科 2010 级



法学本科 2011、2012 级



法学法硕 2009 级



在职法硕 2007 级



非法学法硕 2010 级



在职法硕 2005 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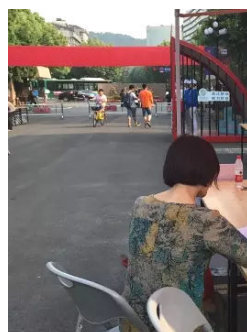
漫谈”卓越法律人是如何炼成的“——校友嘉宾与法学院学生对话交流会：



之江校区校园参观：



校友返校西溪驿站：



学院院史展：



法学院历届毕业生毕业合影展：



浙大印象摄影比赛及优秀作品展示：



“重返那些年”校友摄影留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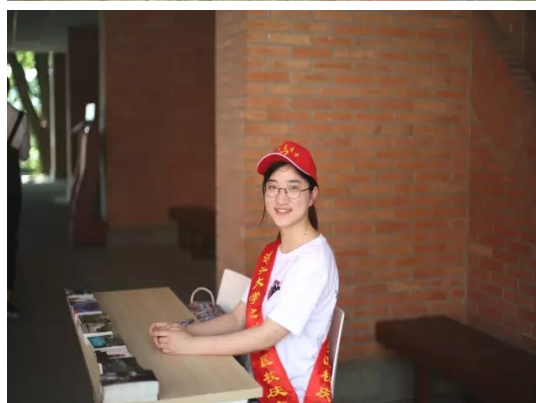
校友访谈:



学生节巡游活动:



志愿者剪影:



学术简讯

互联网法律论坛第2期：“网络新‘枫桥经验’现场研讨会”综述



2017年1月11日，由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互联网法律研究中心主办、诸暨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互联网法律论坛第二期暨“网络新‘枫桥经验’现场研讨会”，在浙江省诸暨市耀江开元酒店睿和厅顺利举行。

参与本次论坛研讨的嘉宾有：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刑事诉讼法学会副会长龙宗智，金华市人民警察学校教授傅跃建，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公诉三处处长黄曙，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三庭副庭长刘延和，绍兴市人民检察院专职委员陶建军，阿里巴巴安全部总监连斌，诸暨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谢剑，诸暨市公安局副局长冯建飞，诸暨市人民法院副院长陈勇，南京大学法学院秦宗文副教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教授、互联网法律研究中心主任高艳东，浙江理工大学法政学院教授、互联网法律研究中心研究员何邦武，浙江永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吴建东等来自各高校、司法机关、互联网企业的专家、学者，参与本次论坛的还有《检察日报》、《法制日报》、《浙江法制报》、浙江电视台等媒体记者。本期论坛由何邦武教授主持。

本期论坛的中心议题是，研究探讨网络新形势下的网络新“枫桥经验”。本着“研究问题，输入学理，寻求共识，推进法治”的宗旨，结合网络新“枫桥经验”及其实践中遇到的问题，本期论坛重点就新型网络犯罪的“综合打击、源头治理”、技术灰黑产业的定罪定性问题、电子证据审查收集提取及审查判断问题、侦办网络犯罪中抽样取证的合理性及运行机制、以及诸暨市公、检、法部门如何发掘、融合枫桥经验的精髓来“探索犯罪新规律；寻求犯罪新对策；打造枫桥新经验”等几方面内容，进行了广泛的研讨。

第四届“《宪法》释义”与国家机构现代化学术研讨会成功举办



在五四宪法起草地、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地，2017年4月22日，第四届“《宪法》释义”学术研讨会聚焦“国家机构现代化”召开。这次会议由国家“2011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主办，由浙江大学公法与比较法研究所、中国法学会法治研究基地浙江大学公法研究中心承办。参加会议的有来自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社科院、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山东大学、武汉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厦门大学、中央党校等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四十余位宪法学者。

会议开幕式由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院长助理郑磊副教授主持，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院长、浙江大学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朱新力教授作为主办方代表、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李树忠教授作为与会代表在开幕式上致辞。

本次会议以“国家机构现代化”为主题，共分为四个单元：“国家机构现代化·依据篇”、“国家机构现代化·内容篇（一）”、“国家机构现代化·内容篇（二）”以及“国家机构现代化·宪行对话篇”。

会期虽然仅短短一天时间，但与会专家学者围绕各单元的主题，进行了激烈的讨论。第四届“《宪法》释义”与国家机构现代化学术研讨会就此圆满落下帷幕。

李有星、周淳、郑观老师参加 2017 年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年会，李有星当选研究会副会长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9 日，由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主办、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承办的“新理念·新使命·新变革——证券法修改与中国资本市场法治建设”高端论坛暨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2017 年年会在上海财经大学隆重召开。

本次年会吸引了来自全国金融监管部门、司法界、金融机构、学界、企业界、传媒行业的三百多位领导、著名专家和学者前来参加。我院博士生导师李有星教授、周淳和郑观老师以及王琳、朱悦、侯凌霄等博士和硕士研究生参加会议。



4 月 28 日举行证券法学研究会会员代表大会。在会员代表大会和理事会会议中，各位代表和理事审议通过了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五年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并进行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和会长。我院李有星教授当选为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我院钟瑞庆副教授、周淳博士当选为研究会理事。

“一国两制”与香港司法制度学术研讨会在杭州成功举办

2017 年 5 月 6 日，“一国两制”与香港司法制度学术研讨会在杭州东航云逸酒店成功举办。这次会议由香港基本法澳门基本法研究会、国家“2011 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主办，浙江大学公法与比较法研究所承办。来自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南开大学、中山大学、武汉大学、苏州大学、暨南大学、中国计量大学、重庆工商大学、宁波大学、中国法学会法治研究所、法律出版社、大公网、香港文汇报、香港紫荆网的 30 余位专家、学者，以及全国人大香港基本法委员会研究室、中央人民政府驻港联络办法律部的实务界人士共同就“一国两制与香港司法制度”这一主题进行了深入的交流与讨论，来自浙江大学与北京大学的部分学生旁听列席。



本次会议以“一国两制”与香港司法制度为主题，共分为“司法与政治”篇、“法解释”篇、“司法审查与个案裁量”篇三个单元。

会议对“一国两制”和香港司法制度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展现出了学术研讨立足于国家利益的立场之上、与会学者研究的视野非常开阔、研究确实深刻具体的三个特点，并提出了很多可以进一步思考的话题。本次“一国两制”与香港司法制度学术研讨会圆满闭幕。

第三届“走向世界的中国法哲学”国际研讨会在杭州召开

2017 年 5 月 28 日至 29 日，国家 2011 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法制与社会发展》编辑部、《清华法学》编辑部以及 China Legal Science 编



辑部联合在杭州举办了第三届“走向世界的中国法哲学”国际研讨会。共有来自中国、日本、韩国、美国等国内外39所高校及多个科研机构 and 学术期刊的60余名学者参加本次会议。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学术委员会主任张文显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李步云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的张志铭教授、复旦大学孙笑侠教授、美国康奈尔大学的於兴中教授、北海道大学今井弘道教授、韩国国立忠北大学的李在龙教授、美国博懋大学的姜永琳教授、浙江光华法学院的朱新力院长、葛洪义教授以及众多与会学者围绕“中外传统法律哲学基本议题”、“古典法律思想现代阐释”、“中国传统司法理论建构”、“法律东方主义及其批判”等问题进行了热烈讨论。会议在各个分议题当中都取得了实质意义的推进。



第五届中美法律信息与图书馆论坛“REIMAGINING LAW LIBRARIES—共创、共赢、共享”圆满落幕

2017年6月1日，以“REIMAGINING LAW LIBRARIES——共创、共赢、共享”为主题的第五届中美法律信息与图书馆论坛在杭州召开。此次论坛由浙江大学及中美法律信息与图书馆论坛执委会主办，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承办，北京市法学会法律图书馆与法律信息研究会协办。此次论坛云集浙江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中国社科院法学所等国内知名法学院的60多位中方代表，及耶鲁大学、波士顿大学、康奈尔大学、华盛顿大学、波士顿学院、伊利诺伊大学、汉堡大学、伦敦大学



等来自不同著名学府的24位外方代表，共话法律信息与法学图书馆的未来。

此次论坛历时两天，共分八个子议题，依次为“将法律文献纳入法学院课程的成功案例”、“法律图书馆在其上级组织或社区中的创新作用”、“法律图书馆与大学图书馆系统的合作与协调”、“法律图书馆协会和联盟的角色”、“通过教师服务项目提高法律图书馆的价值：当前模式和新趋势”、“从旧到新：二十一世纪法律图书馆的设计”、“与供应商在汇报和利用电子资源使用统计数据上的合作”、“大数据、法律图书馆和公共图书馆法律信息服务——大数据如何提升图书馆服务、信息检索与决策能力”，涵盖目前法律信息检索和法律图书馆运作中的问题研究，及大数据背景和创新、服务理念下的前瞻性研究，具有相当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中国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理论与实践”高端论坛在我院成功举办

2017年6月9日至10日，“中国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理论与实践”高端论坛在杭州举行。此次论坛由国家“2011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最高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司法理论研究中心（武汉大学）与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联合举办，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环境资源能源法律研究中心承办。论坛汇聚环境司法领域的理论专家与实践工作者，以环境民事公益诉讼为主题进行研讨，以期完善相关制度，为进行中的司法解释修改提供参考。来自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浙江大学、武汉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海洋大



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山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浙江工商大学、郑州大学、中南大学、华侨大学、青岛科技大学、浙江大学城市学院等单位的专家，以及来自阳光时代律师事务所、上海金茂律师事务所的代表共计六十余人齐聚一堂，就会议主题相关内容展开热烈研讨，来自武汉大学、浙江大学的部分研究生同学列席旁听。

论坛各单元主题分别为“实践进展与问题”、“理论总结与反思”、“检察机关诉讼相关问题”、“生态赔偿与修复”、“其他相关问题”。本次论坛是一次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典范，也是青年学者展现才华的舞台；会议讨论主题集中深入，研讨范围广泛，既针对实践中急需解决的具体问题，又具有理论的高度和深度。



“一带一路法律供给与争端解决”研讨会顺利举行



2017年6月9日至10日，由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中国法学会《中国法学》以及杭州国际仲裁院共同主办的“一带一路法律供给与争端解决”研讨会在杭州顺利举行。本次会议有来自浙江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西北政法大学、山东大学、牛津大学等国内外著名高校的法学专家以及中国法学会、杭州国际仲裁院和部分在杭大型企事业单位、律师事务所的领导嘉宾以及浙大光华法学院的研究生、留学生等共80余人参加了这次会议。

会议开幕式上国家“千人计划”、浙江大学文科资深教授、杭州国际仲裁院院长王贵国，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法学》总编辑张新宝，杭州仲裁委员会副秘书长赵亮分别代表主办方致词。

各位专家围绕着一带一路的法律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会议闭幕式上，朱新力院长向与会嘉宾和工作人员表达了诚挚感谢，王贵国教授肯定了是次会议的效果，并表示对杭州这座城市充满期待，希望大家齐心协力把一带一路这件事情做好，最后宣布本届“一带一路法律供给与争端解决”研讨会圆满落幕。

“信息时代刑事法现代化研讨会”顺利举办

2017年6月11日，“信息时代刑事法的现代化研讨会”在杭州召开。此次会议由国家“2011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浙江大学刑法研究所主办，浙江厚启律师事务所协办，浙江大学“大数据+法律”创新团队承办。

本次研讨会重点讨论了在信息时代，刑法解释的新原则、新思路，电子证据的使用规则，互联网犯罪的治理等理论问题。

尽管本次研讨的范围不大，但是非常深



入,让人深受启发,受益良多。

走向正当程序——记法学前沿 2017 年(13) 总第 256 期暨公法论坛第 65 期

2017 年 6 月 17 日上午,以“走向正当程序”为主题的学术讲座在图书馆 5 号楼 206 会议室举行。本次讲座由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法学部主任胡建淼主讲,我院朱新力院长主持,郑春燕、金承东和郑磊老师与会。



胡建淼教授的讲座内容分为四部分:一、什么是程序;二、从“实体”到“程序”;三、从“法定程序”到“正当程序”;四、程序违法及后果。在“什么是程序”部分,胡教授阐述了行政程序的涵义及分类。

最后,郑春燕老师分享了三点学习体会:胡老师激情不减幽默再增;问题意识来自于实践,理论思考接天;法学与外学科知识兼具非常重要。金承东老师也发表了感想。整场讲座系统阐述了“行政程序”的基本理论,指出目前中国程序上的问题,并提出了行政程序立法建议,内容可谓全面深刻。胡教授善用案例和故事,游走于理论和实践之间,铿锵有力,娓娓道来,令在座师生心潮澎湃。在热烈的掌声中,讲座圆满落幕。

第十八届经济法前沿理论研讨会在我校召开



2017 年 6 月 24 日,由北京大学经济法研究所主办、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承办的第十八届全国经济法前沿理论研讨会在浙江大学法学院召开。本次会议主题为“经济法的司法理论”。来自北京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厦门大学、中山大学、重庆大学、华中科技大学、中南大学、辽宁大学、浙江大学等全国著名高校 40 余位专家学者参加了这一盛会。

在本次会议为期一天的议程中,与会学者集中围绕经济法司法理论基本原理、经济法司法的具体制度建设、经济法司法制度改革以及经济法司法实践中的经典案例研究等内容,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并就经济法的司法理论研究的重要意义和研究路径达成了基本共识。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研究中心成立仪式顺利举行

2017 年 7 月 8 日,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研究中心成立揭牌仪式在浙江大学之江校区举行。来自国家财政部、清华大学、中央财经大学、天津大学、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发展规划和体制改革研究院、杭州市 PPP 研究中心、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中巨控股集团以及浙江省相关院校、律师事务所等单位的专家学者到会祝贺并参加中心成立仪式。

会议第一单元由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院长赵骏主持，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院长朱新力和财政部条法司副司长周劲松致辞。

朱院长对各位嘉宾的莅临表示欢迎，他感谢相关部门、社会团体、业界专家对中心成立的支持，介绍了中心在浙江大学法学院成立的背景与优势，并表达了中心未来发展的期许。

周司长祝贺法学院成立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研究中心，肯定了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的研究推动对法学建设的意义。周司长还对财政部最近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的基本发展进行介绍，指出立法中存在实践和理论问题，期待中心的成立能够就这些问题进行研究，引领实践。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院长赵骏主持揭牌仪式。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钱水苗教授、浙江中巨控股集团董事长张国水、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总经理金伟江，共同为中心揭牌。



随后，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宣布任命，聘任钱水苗教授为中心主任，叶勇飞副研究员为中心执行主任，郑磊副教授、巩固副教授、孙绍恺为中心副主任。

钱水苗教授宣布聘请专家委员会名单并颁发聘书。叶勇飞老师宣布聘请兼职研究员名单并颁发聘书。

会议第二单元由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院长助理郑磊主持，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政府研究所所长于安教授，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曹富国教授，天津大学国际工程管理学院张水波教授和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陈周滨处长发表主旨演讲，引起了大家的热烈讨论。

最后，在总结发言阶段，钱水苗教授向与会的各位领导和专家学者致以诚挚的谢意，并希望大家积极参与中心活动，继续给予关心、支持和指导，期待中心朝着预期方向稳步发展。



校友风采



俞秀成，1986年7月毕业于杭州大学法律系，1999-2002年就读浙江大学法学院在职法律硕士研究生。1986年7月进入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工作，先后在人事培训、刑事检察、控告申诉检察、纪检监察部门工作。2014年1月，就任温州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俞秀成同志是新时期共产党员楷模，是人民检察官杰出代表。从检30年，呕心沥血，用生命书写对党的忠诚、对人民的忠诚、对法律的忠诚、对检察事业的忠诚，直至生命的最后一刻。2016年11月7日，俞秀成因胃部大出血救治无效，不幸因公殉职。

我们在此转载俞秀成同志先进事迹的相关报道，以缅怀这位法学院的杰出校友，弘扬他生命不息奉献不止的精神。

你的忠诚，人民不会忘记

——追记“全国模范检察官”“浙江省优秀共产党员”俞秀成



“秀成，你把工作看得比什么都重要，现在你终于可以好好休息了……”7月23日，朱春晓整理着丈夫俞秀成的遗物，喃喃自语，不由得潸然泪下。

浙江省温州市检察院原党组书记、检察长俞秀成，从检30年，呕心沥血，用生命书写对党的忠诚、对人民的忠诚、对法律的忠诚、对检察事业的忠诚，直至生命的最后一刻。2016年11月7日凌晨2时，俞秀成因胃部大出血救治无效，不幸逝世，年仅53岁。

“忠诚不是喊出来的，是要脚踏实地干出来的”

1986年4月，俞秀成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7月，从杭州大学法律系毕业进入浙江省检察院工作，先后在人事培训、刑事检察、控告申诉检察、纪检监察部门工作。

“无论在什么岗位，他干工作都很拼。”这是浙江省检察院同事们对俞秀成的一致评价。他常说，我们对党忠诚不是靠口头喊出来的，而是脚踏实地干出来的！

现任浙江省检察院公诉三处副处长的戴红霞曾和俞秀成在省检察院刑事检察处共事过，她说：“1994年发生了震惊中外的千岛湖‘3·31’特大刑事案件，俞秀成和同事们提前介入，到案件现场指挥公安侦查、取证、固定证据，使案件顺利起诉，终将这起造成32人死亡的特大抢劫纵火杀人案的3名犯罪嫌疑人绳之以法。他也因此荣立个人三等功。”

在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工作的几年间,俞秀成耐心接待信访群众,用心化解信访积案,加强接待室软硬件建设,浙江省检察院连续获评“全国文明接待室”。

在纪检监察部门工作7年,俞秀成没少得罪人。但是由于他做事光明磊落,为人襟怀坦白,党组和同志们都十分理解、支持他。而对于一般人认为枯燥死板的纪检监察工作,俞秀成善于思考,勇于创新,在全国检察机关率先出台《加强检察机关领导干部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20余篇纪检监察经验材料被最高检采用或在全国性会议上推广。

多岗位的历练,成就了俞秀成优良的工作作风和出色的工作业绩,2014年1月,他被组织任命为温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离开熟悉的省城杭州只身到陌生的温州去任职,俞秀成对妻子朱春晓说:“我打算在温州扎根的,你要有思想准备。”朱春晓点点头:“你去吧,我们等你回来。”

有谁能料到俞秀成这一去,竟会是不归!

“党委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检察服务保障就到哪里”

到任伊始,俞秀成马不停蹄深入基层开展调研,掌握第一手资料。

通过走访调研,俞秀成认识到,温州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地带,近年来经济社会改革已经进入深水区 and 攻坚期,需要破解的难题更多,需要处理的利益关系更复杂,检察机关服务大局的任务更加艰巨。为此,他多次在党组会和全市检察长会议上强调,要讲政治,顾大局,坚持立足检察职能,勇于创新,做到党委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检察服务保障就到哪里。

在俞秀成的牵头下,2014年上半年温州市检察院及时制定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全面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要求全市检察机关准确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新形势新要求,强化检察环节的服务保障工作。

温州是我国非公有制经济的发祥地,民营企业占企业总数达99.5%。2016年上半年,俞秀成围绕温州市委关于建设民营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的定位,结合最高检保障非公经济的“十八条意见”和省检察院服务保障非公经济健康发展的“二十一条意见”,及时出台了温州市检察院服务保障非公经济“八个一”举措,通过“柔性司法”促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和民营企业健康成长。

“如果没有温州检察机关的精心护航,自己可能会面临牢狱之灾,公司的经营也可能早就陷于停滞。”因为涉税轻微犯罪而被检察机关作不起诉处理的温州一家科技公司经理陈某深有体会地说。

创新发布金融检察白皮书、组织开展查处虚假诉讼专项检察监督工作、依法查办违法建筑背后渎职犯罪、开展保护海洋渔业资源专项立案监督……在俞秀成任检察长的两年多时间,温州检察打出了一整套服务党委中心工作的“组合拳”,取得了不俗的成绩单,赢得了社会各界的“点赞”。

“2016年度温州检察工作报告的人大通过率达98.2%,创历史新高,这也是对俞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肯定。”全国人大代表、森马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邱光说。

在人情社会关系特别复杂的温州,查办职务犯罪案件更是时刻考验着检察长的责任担当。两年多来,俞秀成一直敢于坚持原则,秉公办案。

俞秀成刚到温州不久,就接到举报,遂顺藤摸瓜,果断拍板,以涉嫌玩忽职守罪把温州一知名国企负责人拿下。有人去市委领导那里告状,指责俞秀成、检察院影响地方经济发展。

面对这些,俞秀成理直气壮地回答:“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无论谁触犯法律,都必须依法严处;否则,检察院渎职,我白吃干饭。”

正是由于俞秀成铁面无私、秉公司法,两年多来,温州检察机关查处了工程建设、人防、医疗卫生系统等重点领域多起窝串案。全市共立案侦查职务犯罪546人,其中涉及科级以上



领导干部 145 人。也正是温州检察机关敢于办案,善于办案,有效保障和推进了温州各项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

“我宁愿在工作中累死,不愿在病床上苟活”

在温州市检察院副检察长王美鹏的案头放着一摞资料:《规范公诉工作指引》《温州检察机关反向审视案例集》……

这些都是俞秀成主持汇编的。

到温州工作初期,俞秀成就提出了“抓基础抓规范、抓纪律抓作风”的工作主线。

“为了规范自侦办案,他专门让人收集了近年来全市检察机关不文明、不规范审讯的录像资料刻录成光盘,在全市播放。”王美鹏当时还在瑞安市检察院当检察长,他看了这些录像,触动很大。

不久,俞秀成又开始对起诉书下手,一份起诉书要改 10 遍,一个标点符号错了也不行,并以此推动全市检察机关刑事案件质量大评查。“温州检察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占全省四分之一,复杂疑难案件也多,案件质量更加不能放松!”俞秀成要求。

“纪律作风更是俞检反复强调的,他总是说,检察机关监督别人,自身不硬没底气。”时任温州市检察院办公室主任黄通荣说。

与此同时,温州检察的各项工作也拉开了增质提效的序幕——

组织开展“新平台、新气象、新发展”大讨论和“勤廉标兵”评选等活动,引导干警坚定理想信念……

重视业务水平的提高和优秀人才的培养,提出“榜上有名、台上有人、期刊有文”的目标要求;推动侦监、公诉、检律控辩等业务竞赛和温检讲坛、公检法实践论坛、公诉沙龙等活动……

一个个目标的设定,一项项举措的推出,俞秀成着力打造温检铁军队伍,着力为温州检察的长远发展夯实基础。

就在俞秀成没日没夜忘我工作的同时,病魔却悄悄地缠上了他。

2015 年春节期间,俞秀成一直感到胃部不舒服,就去了家附近的医院,医生看后要求他必须住院检查。“我最近很忙,等我忙完这一阵再说!”俞秀成态度坚决。

一到温州,俞秀成就将病痛抛到脑后,投入到忙碌的工作中去。直到“五一”小长假,俞秀成才去医院检查,一诊断是胰腺癌!

动过手术一个月,俞秀成又要回去工作。有人劝他回省院,工作既没压力又可以在杭州养病。

俞秀成也有过动摇,有过犹豫,但思考再三,向妻子和盘托出:“我出生于农家,组织上信任我,才把我放到温州市检察院检察长这一重要岗位上。现在蓝图刚刚铺开,我选择离开,对人对己都不负责任。如果真的逃不过这一劫难,我宁愿在工作中累死,不愿在病床上苟活。”

就这样,俞秀成又回到温州,开始了他的边治病边工作的“模式”……

“我快不行了,那案子就靠你把关了”

2016 年初,俞秀成发现癌细胞有转移征兆,他开始与死神争分夺秒,白天工作、晚上治疗,重要会议和活动仍然亲自出席,重要文件亲自阅批,重大案件亲自听庭……

“由于胰液渗漏,他身上插着吊瓶,把吊瓶绑在衣服里面,坚持到市委汇报工作。因为进食渗漏更严重,所以他一个多月没吃饭,一边在院里工作,一边去医院挂葡萄糖维持着。”黄通荣回忆道。

2016 年 10 月 8 日上午,全省检察工作交流电视电话会议,俞秀成破天荒迟到了。



同事赶到俞秀成的办公室,发现他倒在了地板上,衣服前吐满了鲜血……

这次急性胃出血,对俞秀成的身体伤害极大。在大家都以为他会好好休息一下时,俞秀成却又坚持在ICU病床上办公,签下一份份有关温州市检察院司法体制改革的重要文件……

“俞检从来没把自己当病人看,只要一说到工作,他两眼就发亮,即使到了人生最后关头,最关心的仍是检察工作。”王美鹏说,11月1日,俞秀成在ICU病房第三次吐血被抢救过来后,握着他的手,他第一句话却是:“美鹏,我快不行了,那案子就靠你把关了。”

11月5日晚,俞秀成又一次出现胃部大出血。而这次,俞秀成没能醒过来。

……

“都怪我没能坚持住让他回杭州治病。”朱春晓至今仍还不时自责。“但是,他热爱他的工作,是工作让他忘记病痛,延长了他的生命。”朱春晓含着泪水说。

“家里的事你做主,单位的事你别掺和”

拿着一张发黄的“全家福”,朱春晓禁不住泪如泉涌。

“这是我们一家三口唯一的合影,是十几年前到上海旅游时拍的。结婚24年,全家一起出去旅游也只要一两次。”

在朱春晓眼里,俞秀成是个好丈夫、好父亲,尽管他总是把工作放在第一位。

“只要有空,儿子小时候读书接送都是他,家里烧饭烧菜都是他。每年的生日、结婚纪念日,他都记得。”朱春晓回忆说,去年3月28日她生日,一早就收到俞秀成发来的祝福短信,这条短信至今仍留在她的手机里。

“他一直教育我不要贪小,做人要靠自己努力。他生活很节俭,对物质也没有什么大要求,过得去就好了。”儿子俞硕说,从幼儿园一直到初中毕业,他们一家都住在15平方米的旧房子里,没有独立卫生间和厨房,他上高中后,为了方便读书,才租了一套房子。

2016年1月,俞秀成预感来日不多,咬咬牙决定给妻儿买房。一家人东拼西凑,又按揭贷款200多万元,买了一套不到100平方米的二手房,没装修就搬进去住了。“春节,他烧了一桌子菜,这就是我们过的最后一个年。”朱春晓说。

“他去温州任职时,跟我约法三章:家里的事你做主,单位的事你别掺和,不要打着我的旗号做事。他在温州当检察长,我周围的朋友没几个人知道。他走了之后,很多人才知道,我还有一个当检察长的丈夫。”朱春晓说,“他还要求我不要把家里的地址告诉别人,他说有些人会别有企图的。”

“我们也从来不知道俞检具体住址,后来,我到永嘉县检察院当检察长了,他也不让我进他家门。他说自己干过纪检工作,又是检察长,对这方面更要特别注意,逢年过节发个短信相互祝福一下就够了。”黄通荣说。

“他是从来不会利用职权做私事的。弥留之际,我弟弟从杭州赶到温州医院看他,晚上想住在市政府给他安排的宿舍里,他却坚持说这是揩公家油,坚决不同意!”朱春晓说。

去年大学毕业,俞硕自己投简历、面试,找了一家民企上班。

这就是俞秀成,一身正气,两袖清风,他把毕生精力都奉献给了他无限钟爱的人民检察事业,他用生命诠释了自己的忠诚。

今年7月12日、7月20日,最高人民检察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中共浙江省委先后作出决定,追授俞秀成同志“全国模范检察官”“浙江省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你的忠诚,人民不会忘记。

作者:王治国、范跃红、赵洁瑶,责任编辑:贾潇

本文来源:正义网 2017-07-24



校友活动

浙江大学 2004 级全日制法律硕士班毕业十周年同学会记

2017 年 5 月 6 日，初夏的五月，美丽的西子湖畔阳光明媚，生机盎然，在浙江大学建校 120 周年纪念庆典前夕，法学院 2004 级全日制法律硕士班近 40 人在毕业十周年后重返校园相聚为母校庆贺。法学院的老师及在校师弟师妹对同学们返校给予的密切关注和热情欢迎让到场的每位同学感到温暖、感动。

本次法硕班毕业 10 周年聚会以超 90% 的签到率让老师和同学们都感受到集体的团结精神及凝聚力，同学们依然铭记“浙江大学优秀班集体”的荣誉称号，将班级的良好氛围及优良传统保持并发扬。

同学们首先赶到西溪校区曾经上课的教室、休憩的中央花园等地重温当年在校园学习和生活的一幕幕……；然后又徜徉在广阔且兼具传统文化及现代感的紫金港校区畅想未来母校发展的美好前景……；最后同学们漫步之江校区品味雅致的法学院带着历史的底蕴及优美的自然环境正稳步走向更高的法学殿堂……。返校行程总是显得太匆匆，师弟师妹们的热情迎接及细致讲解让同学们享受到回家的温馨。

踏着夕阳余晖，同学们带着欢笑来到毛主席曾经起草“五四宪法”所在地——西湖山庄与诸位老师相聚。朱新力院长、吴勇敏老师、翁国民老师、阮方民老师、章立军老师、季涛老师、林来梵老师等到现场与同学们欢乐相聚，吴勇敏老师代表老师们向返校同学们介绍了法学院近几年取得的硕果及美好的未来发展前景，并代表老师们对返校的同学给予了热烈欢迎并表达了对 2004 级法律硕士班毕业 10 周年诚挚祝贺，活动现场气氛热烈，其乐融融。本次 2004 级法律硕士班同学们聚会最深的感受是：难忘母校！感恩缘分！期待我们再聚首！



供稿：郭广科 供图：王双



二十年 再飞扬——杭州大学法律系 97 届毕业 20 周年同学会侧记

5月13日，下午2时。杭州，多云，最高气温30℃。

这是一个最平凡不过的时间，但与往年不同是，杭城气温的最高点却不在城区内，而是出现在钱塘江畔、月轮山下一处绿荫怀抱的校园——浙江大学之江校区光华法学院。此时，在校园内汇聚了来自四面八方的七十二颗炙热的心！原来是参加原杭州大学法律系97届毕业20周年同学会的学生们来看望母校的恩师啦！

光阴荏苒，岁月如梭！

二十四年前，同学们怀着青春的梦想和激情，相聚相识。忆往昔，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青春飞扬。美好的回忆像电影一样在大家的脑海里播放。在那个纯真年代，同学们一起渴求知识、增长智慧、憧憬未来、放飞梦想，经历了人生最纯洁美好的时光。如今，友情已如绿水长流，浩然成湖。二十四年的相识，二十年的牵挂，给大家相约再聚的足够理由！

握手、拥抱！同学们穿着定制的纪念T恤，在草坪上的纪念活动背景板签到，并摆好pose，合影留念。

同学们在主楼前的草坪上集合，与恩师们合影，分别拍摄年级集体照、班级集体照。





同学们的到来受到了老师们热情接待。法学院特意把小礼堂整理出来，布置成了本次同学会的主会场。

银幕上播放的一幅幅老照片，一张张青涩的笑脸，将同学们带回到充满生机活力的校园生活。在那里，装了满满四年的美好回忆！



同学会仪式由法律系原学生会副主席、93国际经济法班团支书严佳主持。

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法律系主任吴勇敏致欢迎辞，欢迎离校二十年的学生们回到母校，并向大家简要介绍了近年来法学院的发展情况。

法本班班主任李华、经济法班班主任肖燕、国际经济法班班主任翁里先后上台点名并发言。“请假了”“生病了”“上厕所”……一个个替未到会同学找的借口，让大家仿佛回到了二十多年前的课堂，不时引发哄堂大笑。

法律系原学生会主席、93法学班团支书魏洋作为学生代表发言。他简要回顾了大学四年的酸甜苦辣，并对辛勤付出的老师们表示诚挚的感谢！对到会的同学表示衷心的祝愿！

朱新力、吴勇敏、钱水苗、李华、肖燕、翁里、陈信勇、方立新、沈志坤、费善诚等十位老师上台接受学生献花。

光华法学院院长朱新力讲话，他回顾了法学院的发展历程，并为大家描绘了今后的美好蓝图！



在主持人严佳的邀请下，在现场的唯一一对同学伉俪国际经济法班的马凌勇上台向妻子法本班的陆琼献花。马凌勇质朴而深情的表达，让陆琼热泪盈眶！

最后，主持人严佳将从台湾赶来参加同学会的张峻华请上台，由法律系原分团委副书记、经济法班团支书范莉向他献花。同学们以最热烈的掌声欢迎他的到来！



安排紧凑、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仪式结束后，同学们举行了一场拔河比赛，由法本班和国际经济法班组成的联队对阵经济法班。最终，强大的经济法班赢得了胜利！

同学会迎来了高潮！

回首二十年的风风雨雨，回望大家曾一起走过的青春岁月，冲淡的是同学们所经历的人生坎坷、悲欢离合，浓郁的却是从容平淡、不拘于功名利禄的同窗情谊。岁月流逝，真情犹在。二十年的思念和盼望，酿成了一坛坛浓香的美酒，今天，就让大家一起来喝个痛快！

聚会晚宴安排在位于西溪国家湿地公园西北角的杭州西溪宾馆，幽静、雅致、舒适。作为中国首家湿地文化主题酒店，杭州西溪宾馆的设计融合了湿地自然生态元素和节能环保的理念。竹、木、芦苇、柿子花、鱼篓、荷叶等元素遍布酒店各处，与周遭西溪湿地相辅相成，实与虚，现代与传承，交错相映。

在宴会开始前，同学会筹备组考虑周到，精心组织安排了十二名美女同学表演旗袍秀。十二名美女身穿不同颜色、不同款式的旗袍，伴随着悠扬的古乐，手执团扇，不断变化着优美的动作，展示着旗袍独有的魅力。那些精心剪裁的旗袍，将她们的身姿勾勒得玲珑曼妙，时尚元素与旗袍的有机结合，也让这些同学更显优雅，充分展示了女性法律人内外兼修的美好品质和傲人风采。精彩的演出也让同学们大饱眼福，为同学会增添了一抹亮色。

晚宴开始！干杯！为了二十四年的友情！

虽然时光可以带走青春韶华，却带不走深厚的同窗情谊！虽然大家分布在四面八方，为生活奔波，为事业忙碌，每个人的经历不尽相同，境况各异，但是请记住：“我们永远是同学，永远是杭大法律系97届本科班的一员！”



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友谊长存，激情永在！记住这美好时光，相约再相聚！

特别致谢本次同学会筹备委员会的各位同学们：经济法班的范莉、片田野、陈黎霞、卢赛红、卢燎峰、魏建华，法本班的魏洋、陆琼、李冰、黄清伟，国际经济法班的严佳、史晓沪、包迎艳、阮梅珍、任琪、鲍锦卫。

高建军 供稿

十年再初见 回忆满杭城——记法学院07级入学十周年返校活动

2017年5月20日，法学07级的30多名同学们借母校120周年生日之际，相约聚首纪念入学十周年。五月的杭城已经有夏的暑热，但是比不上浙大校庆的热闹，也比不上我



们从天南海北返校的热情。学院的老师们和学弟学妹们，在之江早早做好了准备，为校友们准备好了校徽、院衫和纪念册等返校纪念品。



我们在主楼宽敞明亮、古色古香的会议室里拍照、聊天，窗外的钟楼和草坪仿佛记录着我们的青葱岁月。大家通过一段精心准备的视频回顾了过去十年里大家的人生经历：入学、军训、郊游、实习、毕业、深造、工作……聚会的现场还有牵在手里和怀在肚里的下一代，给大家大大的惊喜。吴勇敏老师莅临我们的聚会，为大家介绍了之江校区的历史，以及法学院这些年的发展。曾经的

班主任郑磊老师和周江洪老师参与到充满浙大和之江特色的“谁是卧底”游戏中，我们的学姐和辅导员李冬雪老师前前后后为大家操办聚会，老师们与我们聊有兴致地说着过去有趣的事儿和大家现在的情况。夜幕降临，同学们又一路奔向紫金港，走过曾经上课东区、西区，和曾经的宿舍，参观了新修的大门，又在图书馆前驻足看灯光秀。周江洪老师得知我们在紫金港，又专程赶来再次与大家相见留影。

作为第一批上山的法学院学生，我们非常自豪曾经独占了一个美丽的山头，也非常羡慕现在的学弟学妹有了更好的学习生活环境。我们非常幸运地在入学十周年的时候恰逢母校120周年校庆，再次回到母校，我们深深感受到了学校和学院对我们的关怀。同学们各自步入新的人生阶段，永远不变的是同学之间的情谊和我们对母校的挚爱。

张思婧 供稿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2005 级国际法硕士研究生同学聚会

2017年6月3日，在老师和同学们的共同努力和积极筹备之下，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2005级的国际法硕士研究师生们，相聚于杭州西溪湿地，共同参加了毕业十周年的聚会。

曾经教育2005级国际法硕士研究生的宋永新老师、金彭年老师、翁里老师、翁国民老师均参加了本次聚会或通过微信向同学们发送了祝福。2005级国际法的12名硕士毕业生均从各地赶来参加了本次聚会。

十年前，12位浙大学子离开母校和老师，胸怀理想，憧憬美好，各奔前程。十年中，同学各自努力奋斗在法院、银行、公司、律师等工作岗位上。十年后，师生们齐聚一堂，同学们再次聆听了老师们的谆谆教导，再次感受到了恩师们的深切关怀。聚会上，师生之间，互敬美酒，互诉衷肠，共话深情。

聚会时间虽然短暂，却绵延了师生的情谊。祝愿每一位老师幸福安康！祝愿每一位同学事业有成，家庭美满！祝愿我们的光华法学院蒸蒸日上！期待下一次再相聚。



余飞涛 供稿

“聚沙成塔”众筹捐赠“浙大法学国际交流奖助学金”项目

为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卓越法律人才，法学院近年来大力推进在校学生的境外交流。借助浙大校友总会推出“聚沙成塔”众筹捐赠活动线上平台，我们特别设立了“浙大法学国际交流奖助学金”项目，希望通过“聚沙成塔”的众筹捐赠活动，凝聚广大院校友和社会爱心人士的力量，以鼓励和支持更多的学生能参与境外学习与交流活动。

项目背景：法学院已与美国、英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韩国等海外著名大学建立了持续的交流与合作关系，有三十多个学位项目、长学期交流项目、短学期的暑期夏令营和冬令营项目。学院对学生提供了百分之百的境外交流机会。

学院将进一步提升学生出国（境）学习交流的规模与层次，强化对学生参与境外交流活动的奖励与资助。

众筹对象：本项目主要面向法学院历届校友和社会爱心人士进行众筹捐赠。

项目内容：本项目筹集的资金将专项用于在法学院设立“法学国际交流奖学金”，支持法科学子的国际化交流。根据项目筹资情况，每年以10-15万元幅度、持续5年，奖励和资助优秀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境外学习与交流。主要用于：

- 1、奖励和资助学生的短期境外交流；
 - 2、支持家境清贫且品学兼优的学生赴境外名校进行一学期以上的研修。
- 二项内容的具体额度与名额，可根据当年度申请学生的情况作相应调整。

× 浙江大学校友总会—聚沙成... 更多

02496 人参与 我的足迹



终成
的江河
集点滴
汇涓流
铭校训
感师恩
携后学
襄助大爱



助推梦想 爱你，浙大！

推荐筹款项目



爱你，浙大一建校120周年特...
“爱你，浙大！”最直白的语言最能表达最真挚的心意，浙大即将迎来百廿华诞，...
共 1125 人捐助

× 浙大法学国际交流奖助学金 更多



已筹6481.98元 捐款人数 一起捐
目标800000元 14人 0人

0.01%

为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卓越法律人才，法学院近年来大力推进在校学生的境外交流。我们希望通过“聚沙成塔”的众筹捐赠活动，凝聚广大院校友和社会爱心人士的力量，以鼓励和支持更多的学生能参与境外学习与交流活动。

我要捐款

邀请朋友一起捐



集点滴，汇涓流，纳江河，终成浩海；
铭校训，感师恩，携后学，襄助大爱！
希望各位校友积极参与，多多支持，谢谢！
扫描二维码，登录“聚沙成塔”众筹捐赠活动线上平台，选择“浙大法学国际交流奖助学金”项目，为母院助力！



